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125001JH620121012

125001JH620121012

采购单位：永登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月

目 录

公开招标公告......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第一章 总则......12
第二章 投标须知......14
第三章 评标程序......26
第四章 质疑和投诉......31
第五章 合同范本......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40
第七章 采购需求......68

125001JH6201212012

公开招标公告

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5日10:3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25001JH620121012

2.项目名称：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

3.预算金额：69.74万元

4.最高限价：69.74万元

5.采购需求：

无线通信装备配备规划表				
序号	设备名称	配备数量	单位	备注
1	对讲机1	130	台	
2	对讲机2	46	台	
3	高清智能布控球	1	台	
4	通讯手机	4	台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安装调试和服务并按要求完成验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根据《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制相关事宜的通知》（兰财采〔2021〕27号），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加盖公章；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

125001JH620121012

采购活动期间的;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10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比例 100%），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2.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

3.方式：拟参与投标的潜在供应商须点击“我要参与”按钮，以“用户名+密码”方式或者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兰州市公共资源服务系统”（http://lzggzyjy.lan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获取招标文件，参与项目采购。社会公众可点击“免费下载”按钮，查阅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4 年 11 月 5 日 10:30（北京时间）

2.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登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厅政府采购

3.方式：本项目仅以电子投标文件方式提交。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方式或者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提交.tbjy（备用投标文件），.mtbjy（投标文件），.czr（存证文件)格式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的质疑请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投诉请以书面形式提交永登县财政局采购办，投诉电话：0931-6421180。

2.本项目若有更正将通过本公告发布媒体发布，请及时关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lanzhou.gov.cn:8089）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

3.本项目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4.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10、Window11(推荐)，浏览器：Microsoft Edge、360 安全浏览器(推荐)、谷歌，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登录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模块，点击供应商单位登录，使用“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 锁或移动 CA）进行登录；根据项目类型，选择所要参标的项目，点击“我要参标 ”，再点击网上开标按钮，上传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面后，点击上传按钮，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供应商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击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投标文件上传完成以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本次投标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供应商可打印或拍照留存。

5.投标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1)网上办理: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网上注册申请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由操作人员顺丰邮寄。

(2) 现场办理: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158 号昌运大厦 12 楼 12D 办锁、 技术联系方式: 电话:4006131306、0931-8859067。

6.本项目受理自编号：125001JH62012101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125001JH620121012

名称：永登县公安局

地址：永登县城关镇玫乡路 300 号

联系人：姚主任

联系电话：0931-51220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西津东路 178 号二建大厦 1711 室

联系电话：0931-812166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993170895

2024 年 10 月 12 日

12500JH62012120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1	采购人	采购人：永登县公安局 地址：永登县城关镇玫乡路 300 号 联系人：姚主任 联系电话：0931-5122023
1.1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西津东路 178 号二建大厦 1711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8993179895
1.1	项目编号	12500[JH]20121012
1.1	项目名称	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
1.1	采购预算	69.74 万元
1.1	最高限价	69.74 万元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	采购类型	货物类
1.1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预留比例 10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比例 100%）
1.1	进口产品（货物类适用）	否（注：1.否，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投标，提供进口产品投标视为投标无效；2.是，已获得采购进口产品核准，允许提供进口产品或国产产品投标）
2.1.2	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网上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网上更正公告同时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lanzhou.gov.cn:8089)和“兰州市公共资

12500JH62012101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发布。
2.1.3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否（注：1.否，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2.是，采购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2.2.3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2.2.4	投标保证金	无
2.2.5.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根据《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制相关事宜的通知》（甘财采〔2021〕27 号），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加盖公章；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比例 100%），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2.5.2	联合体投标	否（注：1.否，不接受联合体投标；2.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2.2.5.3	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否（注：1.否，不同意中标人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2.是，同意中标人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2.3.3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本项目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2.3.4	制作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兰州版）”，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在相应位置签章。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 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mtbjy 格式为投标文件，czr 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 和.mtbjy 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3.5	加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3.6	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2500JH6202200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2.3.8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1 月 5 日 10：30 分
2.4.1	开标工具	“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 技术咨询电话：0931-4875561，4006131306。
2.4.2	开标要求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选择进入本项目，在线参加网上不见面开标会议。 注：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和解密须为同一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6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1	评标工具	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
2.7.2	符合性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正文
2.7.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以账号密码或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上传签章确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是指，评标委员会发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提示信息后，投标人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并在进入后 30 分钟内（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延长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完成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电子开评标助手”下载地址：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官网（www.ejiaoyi.vip）下载

12500JH6202401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中心。
2.7.4	演示	否（注：1.否，不演示；2.是，需演示） 投标人以账号密码或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提示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进行演示。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是指，评标委员会发出演示的系统提示信息后，投标人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并在进入后 30 分钟内（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延长的，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进行演示。“电子开评标助手”下载地址：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官网（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
2.7.5.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8.3	中标通知书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应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9.3	履约保证金	无
2.9.4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备注：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相关规定,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0461.00 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支付于招标代理公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3.4.1	评标标准	详见招标文件正文
3.5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人。
4.2	质疑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
4.3	投诉	以书面形式向兰州市永登县财政局投诉。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在相应位置签章。其中，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中需投标人签章处均指加盖与当事人名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或加盖与本人姓名相一致的个人印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处均指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本人签字或加盖与本人姓名相一致的个人印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
6.6.2	节能产品（货物类适用）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其中，“★”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非“★”标注的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6.6.3	环境标志产品（货物类适用）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第七章	采购需求	详见招标文件正文
	其它补充事项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规定“第十四条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兰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强省会战略持续优化兰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各项政策的通知》规定，参与兰州市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只需提供格式规范的声明函，即可代替《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125001JH620230212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的资格证明材料。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须另外提供，不在上述资格承诺范围内。 3.投标人须保证所投产品中的计算机操作系统软件、办公软件和杀毒软件三类通用软件，必须使用正版软件，禁止使用未经授权和未经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登记备案的软件。 4.交货期、交货地点等相关事宜通过采购合同进行约定。 5.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成本，请投标人综合考虑报价。 6.中标人须在中标公示结束后三天内，将投标时的投标文件胶装成纸质版（一正一副）、2 份电子版 U 盘（内容须为签字盖章后的 PDF 版本）邮寄或提交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邮寄时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纸质版和电子版标书须与投标时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7.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125001JH62012

第一章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项目采购。

1.2 有关定义

（1）“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具备一定条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而依法拥有政府采购代理资格的社会中介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可分为集中采购机构和一般采购代理机构。

（3）“投标人”是指向本次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6）“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7）“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8）“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9）“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10）“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1）“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12）“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3）“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14）“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公布的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15）“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6）“中小企业预留”是指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即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

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3　知识产权

（1）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3）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1.4　相关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7年财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2017年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兰州市政府采购项目交易管理规则（试行）》（兰财采〔2022〕9号）、《兰州市政府采购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兰财采〔2022〕8号）、兰州市财政局《关于落实强省会战略持续优化兰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各项政策的通知》（兰财采〔2022〕31号）等法律法规规定。

第二章 投标须知

2.1 招标文件

2.1.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供货商。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的内容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无效，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1.2 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网上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网上更正公告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同时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lanzhou.gov.cn:8089）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zggzyjy.lanzhou.gov.cn）发布。

在规定时间，投标人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视其为无异议。投标文件未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无效，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1.3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因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投标文件

2.2.1 投标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文件可能被拒收或视为无效投标，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501JJG2024002

2.2.2 投标报价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用料、人工、机械安装、检测、调试、保修、保险、利润、税金、劳保统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优惠率、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只能有一个投标价格，投标价格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投标货币为人民币。

2.2.3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2.2.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2.2.5 投标资格

2.2.5.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5.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联合体及成员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方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

12500JH62024002

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为联合体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情形的，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情形的，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的，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情形的，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对于《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2.5.3　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要求

本项目是否同意中标人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须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方还应符合以下条件：

（1）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2）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有关情形的，《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八条情形的，投标人拟在中标后采取

分包方式履行，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情形的，大中型企业承诺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3 投标

2.3.1 投标人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要求：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

（2）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所述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境内供应商或制造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该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2 投标注意事项

投标时，投标人须注意：

（1）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第五项情形的，中标结果无效。

（2）本项目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

（3）针对不分包的采购项目或分包采购项目的一个采购包，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文件进行投标。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投标的投标总价及单项报价均只允许一个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简体中文文本，并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以简体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资料必须提供简体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盖章、签字、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简体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500IJH20240312

（6）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中需投标人签章处均指加盖与当事人名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或加盖与本人姓名相一致的个人印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处均指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本人签字或加盖与本人姓名相一致的个人印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

（7）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列出的响应内容均视为在投标报价内容中。

（9）因参加投标或准备参加投标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3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本项目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技术咨询电话：0931-4875561、4006131306。

2.3.4 制作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兰州版）”，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在相应位置签章。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mtbjy格式为投标文件，czr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和.mtbjy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3.5 加密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2.3.6 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方式或者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3.7 投标文件修改或者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其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修改完成后，投标人须重新提交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能修改或者撤回其已提交的电子投

标文件。

2.3.8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3.9 投标无效的情形

（1）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①投标文件的格式及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实质性响应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②投标有效期不足。

③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④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⑤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⑥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⑦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⑦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 开标

2.4.1 开标工具

本项目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ez.lzggzyjy.cn/bid-ejiaoyi-lzs/）

技术咨询电话：0931-4875561，4006131306。

2.4.2 开标要求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选择进入本项目，在线参加网上不见

面开标会议。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3 开标程序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在线公布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人根据系统提示，在线解密提交系统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每名投标人解密时限为 30 分钟，超过时限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时须使用加密时的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

解密完成后，系统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在 3 分钟内，对开标情况进行确认。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注：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和解密须为同一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不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时，采购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采购人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2 个及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人应当对联合体所有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

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技术复杂的采购项目、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6.2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各评标成员独立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5）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采购人代表核对评标结果。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6.3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1）严格遵守评标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2）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3）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4）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标工作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5）发现供应商具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6）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7 评标

2.7.1 评标工具

本项目使用“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评标。

2.7.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视为无效投标。

12501JH2021202

2.7.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包含但不限于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上传签章确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包含但不限于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7.3.1　投标文件报价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提示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上传由投标人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确认的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7.3.2　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

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限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作出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提示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上传由投标人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确认的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文件。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7.4　演示

本项目是否演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演示所需的相关资料，并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演示。

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演示。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 或移动 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提示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进行演示。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演示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7.5　评标方法

2.7.5.1　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其中，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应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以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7.5.2　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

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其中，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应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以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8　评标结果

2.8.1　中标

本项目确定中标人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废标公告。

2.8.3　中标通知书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于 2 个工作日内，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和“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应与采购人联系，在采购人处领取中标通知书，不再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9　合同

2.9.2 合同签署

2.9.2.1 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兰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9.2.2 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本项目是否同意中标人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承担主体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3 履约保证金

无。

2.9.4 代理服务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2.9.5 其他约定

中标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未尽事宜另行商定。招标文件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2500TJH6201210012

第三章 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2）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投标文件含有与招标文件相悖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的。

（5）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拒绝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报价的。

（6）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投标内容不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的。

（9）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2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需要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包含但不限于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的，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包含但不限于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上传签章确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包含但不限于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文件报价、投标报价合理性说明）。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3 演示

本项目是否演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演示的，评标委员会通过“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进行演示。投标人以“用户名+密码”或数字证书（CA或移动CA）方式登录“政府采购（交易通）电子开评标系统”，进入“网上询标室”，按照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提示信息，在规定时限内通过通过“电子开评标助手”进行演示。

前款描述的规定时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演示的，视同放弃相关权利，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4 评标注意事项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应注意以下事项：

（1）必须落实的中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小微企业（含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享受价格扣除优惠，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即：①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扣除比例为10%。**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投标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本项目扣除比例为4%。**

（2）必须落实的节能产品采购政策。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其中，“★”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非“★”标注的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充分考虑。

（3）必须落实的环境标志产品采购政策。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充分考虑。

3.5 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确定中标人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并根据评审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起草并签署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评标办法

1. 评审办法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 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

表-资格审查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投标人信用查询记录符合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记录	
	2	资格承诺声明函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根据《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制相关事宜的通知》（兰财采〔2021〕27 号），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加盖公章；
	3	信用信息查询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政策性优惠设置

表-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 12%

初步评审

表-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5001JH6201212012

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有效期不足90天的；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6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详细评审

表-详细评审标准（ 65 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商务标	1	业绩：供应商提供近3年（2021年-2024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20分。	20
	2	供应商具有工信部无线电管理局核发的 《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提供一项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4
	3	企业荣誉：供应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守信承诺经营者》证书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1
技术标	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设备参数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方所提供的技术偏离表、产品详细配置表及佐证资料评分,供应商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的得12分。有一项负偏离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3分，扣完为止。	12
	2	保障体系：有项目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方案，且保障体系方案特别全面、完善，优者得8 分； 有项目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方案，全面、完善，得5 分； 有项目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方案，基本全面、完善，内容一般者得 3分； 有项目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方案，不全面、不完善，得1分； 无保障体系或不合理不得分。	8
	3	售后方案：供应商能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后期运维方案及培训计划，风险管理等内容涵盖全面、完善、可行性高，优者得8分； 售后服务、后期运维方案及培训计划，风险管理等内容基本全面、完善、可行性较高得5分；售后服务、后期运维方案及培训计划，风险管理等内容一般、可行性不高，得 3分；售后服务、后期运维方案及培训计划，风险管理等内容不全面、不完善、可行性不高得 1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8

12501JH6202402

	4	根据供应商技术方案、供货方案以及安装、调试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做出评价： 技术方案框架清楚，供货方案合理，有明确的到货时间且能够及时到货，安装、调试方案完善，能按规定时间完成上架调试，后期运维方案适用性强、全面合理、操作简单、响应快，能实际满足采购人需要，方案整体内容优者得12分；技术方案、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后期运维方案完善、合理、科学、可行、完整，得8分。技术方案、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后期运维方案基本完善、合理、科学、可行、内容基本完整，得4分；技术方案、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后期运维方案内容不完整有缺陷的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12

价格评审

表-价格折算分值的办法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35分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报价总分

2. 办法说明

本办法是根据设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价设置的参数生成，转换文件时自动附加到招标文件上

12500JH62021012

第四章 质疑和投诉

4.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招标文件、招标结果有疑问的，可按公开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作出处理和答复。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事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2 质疑

4.2.1 质疑人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4.2.2 提出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2.3 质疑形式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2.4 无效质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12500IJH620122012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2.5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财政部门投诉。

投诉提交方式：可通过函件、信件等方式线下提交，也可通过点击“永登县财政局网站”“政府采购在线投诉”按钮或“兰州政府采购网”“兰州政府采购在线投诉处理电子平台”按钮线上提交。

受理投诉部门：兰州市永登县财政局

地址：永登县城关镇民主街 73 号

联系电话：0931-6421180

4.4 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125001JH620121012

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包　　号：

12500JH6201210012

甲方：永登县公安局

乙方：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货物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永登县公安局

乙方：_____

根据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包号）的招标结果，

永登县公安局（甲方）与_____（乙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永登县公安局

三、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四、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详见招标文件。

2. 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投标文件中的实际供货价格不能高于市场价。

五、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标结果、合同所附开标一览表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内容。

六、合同价款：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七、一般条款：

1. 乙方在中标后不得转包他人，若发现此类现象，甲方将终止合同，造成的一切后果将由乙方承担。

12501JH2024002

2.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和公安部、省、市公安厅的相关质量标准及技术规范，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设备三包完善。

3.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参数要求，完全满足招标人的所有功能和需求，并经验收测评合格。

4.乙方须按照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完成与相关内容对接。

5.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软件系统，归甲方所有，乙方禁止以设置授权期限等手段限制甲方对所采购的软硬件系统的使用。

6.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项目必须保证能够与目前已使用的系统平台及后续新建系统平台无缝对接和业务无障碍畅通开展。

7.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无任何瑕疵，具备自主完全知识产权。

8.服务内容和标准等

8.1.乙方负责甲方所采购的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到永登县公安局指定地点进行安装，并承担在此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8.2.乙方必须全力配合产品验证工作，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产品的验收和质检。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或乙方未按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货并重新提供服务，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8.3.乙方在交货验收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

8.4.售后服务：本项目的所有软硬件及系统平台中标人需提供二年质保服务。乙方收到甲方维修需求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解决问题；当时无法解决的设备问题，由乙方提供备用设备。

12500JH2021212

9.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后至所有设备进场调试、安装运行正常并通过试用期，经甲方验收合格，所有设备运行正常，无质量、技术等相关问题，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结束后，如无其他争议和质量问题，在15个工作日内结清。

10.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甲方监督下认真履行。

11.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责任。

12.质量验收：按相关标准验收，软硬件产品全部安装调试正常使用并试运行60日历天稳定后，无任何运行和质量问题。

13.质量保证期：2年。

八、供货时间、供货地点和验收单位

1.供货时间：乙方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安装调试和服务并按要求完成验收。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单位：永登县公安局

九、经济责任：

（一）乙方责任

（1）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的10%的违约金。

（2）货物规格和技术参数不符合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延误供货时间的若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

12501JH2021212

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按逾期交货的货物价款总额的 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乙方若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额的 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或拒收货物货款（按具体甲方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数量计算）总额 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确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一、合同有效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十二、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十三、变更解除合同及解决纠纷方式：

1、甲乙双方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经同级政府采购办公室书面同意。

2、纠纷方式：双方协商□；向授权厂商投诉□；向财政部门投诉□；提请仲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规定办理。

12500JH62024002

2、本合同为供应商与采购人买卖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二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一份、代理机构一份。

12500IJH6201212012

此页无正文

<table>
<tr><td>甲方（公章）：</td><td>乙方（公章）：</td></tr>
<tr><td>地址：</td><td>地址：</td></tr>
<tr><td>电话：</td><td>电话：</td></tr>
<tr><td>邮编：</td><td>邮编：</td></tr>
<tr><td>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td><td>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td></tr>
<tr><td>签字日期:　　　年　　月　　日</td><td>签字日期:　　　年　　月　　日</td></tr>
<tr><td>开户行：</td><td>开户行：</td></tr>
<tr><td>账号：</td><td>账号：</td></tr>
<tr><td colspan="2">招标代理机构：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西津东路 178 号二建大厦 1711 室
电　话：0931-8121668
传　真：0931-8121668
招标代理机构代表：张秀梅</td></tr>
</table>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500IJH6201212022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___

供应商名称：___

供应商地址：___

联系人：___

联系电话：___

12500JH620212022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分项报价表

四、开标一览表

五、资格审查资料

5.1 投标人信用查询记录符合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记录

5.2 资格承诺声明函

5.3 信用信息查询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商务偏离表

八、供货方案

九、技术支持资料

十、售后服务

十一、政策性支持

11.1 小微企业声明函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二、其他资料

12.1 中标企业声明函

12500JH62012202

一、投标函

永登县公安局（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包号：_____）货物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意承担该项目的实施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中标单位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做出如下声明：

1）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意见（如有则附）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采购方解释和承担责任的权利。

3）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4）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我们同意提供按照采购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_____

12501JJ620220212

（盖单位章或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电子签章）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500IJH62012120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12500IJH620121201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或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501JH62012120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_______（姓名）系 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_______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125001JH6201201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注：本……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 应 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盖单位章或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_____

（签字或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

（签字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名称	单价	数量（台/套）	投标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12500JH62012202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货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12500IJH6201212022

五、资格审查资料

12500JH620122022

5.1 投标人信用查询记录符合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记录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501JH620121202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 _____ ，注册地_____点为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_____码为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_____ 。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

12500IJH2022002

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501JH6201212002

信用信息查询

125001JH6201212022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备注

125001JH6201221012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说明

填表说明：

1． “偏离程度”一栏根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2． “说明”一栏由供应商对偏离的情况做详细说明。

125001JH620121012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盖单位章或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供货方案

根据本项目特点，编制符合本项目的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12500IJH6201212012

九、技术支持资料

12500IJH6201210022

售后服务

格式自拟。

12500IJH6201212012

十一、政策性支持

12500IJH6201212022

11.1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2500IJH6201210012

11.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2500IJH6201212022

11.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二、其他资料

12501JH6201212022

十二、中小企业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____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___________（联合体）参加 __________（单位名称）的 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投标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又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属于（中微企业、小微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25001JH20212022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500IJH6201210012

第七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125001JH620121012

二、技术参数

无线通信装备配备规划表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1	对讲机1	2.信道容量1024 3.信道间隔12.5kHz/25kHz 4.频率稳定度±1.5ppm 5.尺寸129×59 (54)×36mm 6.重量340g 7.工作电压额定7.4V 8.电池容量2450mAh锂电池 9.工作时长(2400mAh电池，5/5/90)数字：≥14小时；模拟：≥12小时 10.屏幕240×320像素，2.0寸半透彩色显示屏 11.显示语言支持中文、英文切换 12.额定音频1.5W 13.通话组数量1024 14.音频响应+1 ~ -3dB 15.音频失真<3% 16.声码器AMBE+NVOC 17.输出功率≤37dBm 18.调制方式4FSK/FFSK/FM 19.邻近信道功率-60dB @ 12.5KHz 20.-70dB @ 25KHz 21.传导/辐射发射9KHz ~ 1GHz:-36dBm 1GHz ~ 12.75GHz:-30dBm 22.交流声与噪声-40dB 23.数字灵敏度-118 dBm(BER 5%) 24.互调抑制 65dB 25.邻近信道选择性±12.5kHz:≥60dB ±25KHz: ≥70dB 26.阻塞抑制 ≥84dB 27.杂散响应抑制 ≥70dB 28.工作温度-30℃ ~ +60℃ 29.防水防尘 IP68 30.★支持单北斗定位，符合《TCSP39-2024 警用北斗定位终端检测技术规范》要求，具有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及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31★产品须无缝接入兰州市公安局现有的警用数字集群通信系统，并实现勤务管理等二次开发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30	台

125001JH620121012

2	对讲机	1.超长待机持久续航 2.1.1.人体工程学设计握持感极佳 3.1.2.MTK八核芯片安卓智能系统。 4.双麦降噪大功率喇叭收发清晰。 5.IP68级别防水防尘风雨无惧细腻屏幕多媒体沟通 专业对讲机音频配件4G全网通。 6.硬件平台 8核处理器，MTK6762 7.内存 4GB RAM+64GB ROM 8.屏幕 4英寸，触屏操作 9.摄像镜头 前置500万像素，后置1300万像素 10★.定位方式； 支持独立北斗; 11.无线功能 WIFI、蓝牙、NFC 12.单电续航 接入LTE网络息屏待机超过255小时 14.电池 5000mAh,可拆卸电池 15.外形尺寸 144mm (长度)x66mm (宽度) x24.2mm(厚度)工作温度 -25°Cto+60°C重量 282g(含电池) 存储温度 -40°Cto+80°C，跌落测试 1.5米 电池类型 锂聚合物电池 16.接口 HDMI接口，支持音频、USB、OTG、串口等 备注 支持点呼、组呼、短信彩信、视频监控、位置定位， 支持一键视频回传、一键照片回传; 可与公安350M实现PDT对讲; 17.产品须无缝接入兰州市公安局现有的警用数字集群通信系统。 18. ★单北斗检测报告复印件及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46	台
3	高清智能布控球	★1.设备需无缝接入省厅现有无线图传平台并包含平台接入授权许可，可确保省厅、市局移动端视频调度点名要求; 2.支持接入4G/5G 网络（移动、联通、电信） 3.具备2 个WIFI 网卡（内置和外置），单路网卡都可选择 2.4GHz 和5.8GHz 两种工作模式; 4.支持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 5.应具有以太网接口，支持HTTP、HTTPS、TCP/IP、RTP、RTCP、RTSP、SIP、UDP、DHCP、FTP、RTMP、DDNS、802.1X、UpnP、SNMP、SMTP、IPV6等网络协议设置选项，宜支持IP组播技术; ★6.支持告警录像、计划录像和手动预录录像（预录时间6~300s可设），并支持录像查询; 7.支持在视频图像上叠加通道名称、日期时间、告警信息和地理位置等，最多支持 8行字符显示，字体大小、颜色幕信息用户可设置，通过 web 客户端查看; 8.支持H.265、H.264、MJPEG；支持Smart编码，最大分辨率3840×2160、帧率1~60fps可调。 9.当环境照度低于一定值时，通过红外灯照射，可基本分辨距离200米处所摄目标的轮廓和状态。 10.支持web界面开启和关闭防抖功能，支持电子防抖和陀螺仪防抖设置选项。 11.支持自动检测并抓拍人员的肩照、全景照、检测抓拍戴口罩人员、戴施工场地安全帽人员、戴道路头盔人员。 12.在视频图像中，待识别的人脸数据符合两眼距离不小于60像素、水平转动角度不超过± 35°、俯仰角不超过± 35 °、倾斜角不超过± 35 °，且无遮挡脸部主要区域的饰物时，应能检测到人脸位置并获人脸取图像最大有效抓拍距离80米。 14.白天定点抓拍场景下，对范围内依次通过的步行人员脸抓拍率≥ 99%。 15.抓拍的人脸或车牌可在本地离线布控比对，最大支持300W离线车牌布控，40W离线人脸布控。 16.当检测并抓拍车牌图像后，PAD能动态实时自动更新显示不小于10组抓拍的车牌特写和全景照片，并且显示该车牌识别的内容（包含车牌号码，车牌颜色，抓拍时间），可滑动查看车牌图片，可双击放大查看全景图片; 17.平板客户端支持接收布控平台对布控人员的告警信息下发，并展示人员告警信息（告警提醒的信息内容包含抓拍时间、抓拍地点、身份证、案由、布控图和抓拍图对比等描述）; 18.平板客户端支持接受本地布控车辆的告警信息下达，并展示车辆告警信息（告警提醒的信息内容包含抓拍图片、抓拍时间、抓拍设备信息、抓拍车牌号等描述）; 19.当布控球机使用内置锂电池供时，在开启录像、 4G 、定位注册监控平台且定位注册监控平台且平台侧没有实时浏览条件下，设备可连续工作时长≥ 10 小时	1	

1250011JH620240212

4	通讯手机	1.机身颜色 :宣白，砚黑手机尺寸:163.65x79x8.1mm手机厚度范围:8mm以上.手机重量:225g外观设计 :直板其他屏幕参数:第二代昆仑玻璃。 2.SIM卡类型 :双卡机身接口 :USBType-C接口； PU型号:海思麒麟9000s操作系统:鸿蒙UI系统:鸿蒙操作系统4.0RAM容量 :16GBROM容量 :512GB存储扩展:NM存储卡.扩展容量256GB。 3.电池容量 :5000mAh大电池(mAh)电池容量范围:3500mAh及以上电池类型 :不可拆卸式电池无线充电:支持>，50w。电池充电:88W (20V/4.4A)。 4.屏幕尺寸 :6.82英寸屏幕尺寸范围 :5.6英寸及以上屏幕材质 :OLED 屏幕色彩 :10.7亿色，DCI-P3色域，1440Hz高频PWM调光分辨率 : 2720x1260px触摸屏类型 :电容触摸屏，多点触控，最多支持10点触控触控采样率 : 300Hz屏幕刷新率 .. 120Hz屏幕类型 :全面屏 (中置挖孔屏)，2.5D微曲。 5.三防功能:IP68等级> 6.卫星通话*、双向北斗卫星消息、静谧通话、随动表情、AI隔空操控相机百宝箱、智能可变光圈、物理光圈10档可调、超级夜景、超级微距、微距视频、视频HDRVivid、微电影、小艺智慧语音、灵动熄屏显示、中转站、智感支付、3D动态天气熄屏显示、低电量应急模式、超空间存储压缩、万能卡片、大文件夹、口罩人脸识别、超级终端、音频分享、AI字幕、跨设备剪贴板、隐私中心、超级隐私模式、安全中心、纯净模式、多机位、畅连通话、分布式通信、畅连大文件闪传、多屏协同、智能截屏、智慧视觉、华为分享.感应器类型：3D人脸识别，环境光传感器。 6.红外传感器，指纹传感器，霍尔传感器，陀螺仪，指南针，气压计，接近光传感器，重力传感器，姿态感应器、Camera激光对焦传感器、色温传感器。 7.识别方式：屏幕指纹识别+人脸识别 指纹识别：支持人脸识别：支持，3D结构光 9.NFC:支持OTG:支持;重力感应器：支持光线传感器：支持点击陀螺仪：支持对比霍尔感应器：支持、温度传感器：支持连接与共享：OTG蓝牙功能：蓝牙5.2，支持低功耗蓝牙，支持SBC、AAC，支持LDAC高清音频。	4	台

三、其他要求

（2）商务要求

①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交货期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安装调试和服务并按要求完成验收。

交货方式：货物全部安装调试正常使用并试运行 60 日历天稳定后，算交货完成。

交货地点：永登县公安局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②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合同约定。

③包装和运输

包装方式：软硬件包装部分由乙方承担。

运输：由乙方提供不限于汽车、飞机、轮船等运输方式，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破损，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

④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增加的其他内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

1. 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和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和公安部、兰州市公安厅的相

12501JH62012022

关质量标准及技术规范，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设备三包完善。

2. 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参数要求，完全满足招标人的所有功能和需求，并经验收测评合格。

3. 乙方须按照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完成与相关内容对接。

4.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软件系统，归甲方所有，乙方禁止以设置授权期限等手段限制甲方对所采购的软硬件系统的使用。

5.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项目必须保证能够与目前已使用的系统平台及后续新建系统平台无缝对接和业务无障碍畅通开展。

6.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货物必须无任何瑕疵，具备自主完全知识产权。

7. 服务内容和标准等

7.1.乙方负责甲方所采购的永登县公安局无线通讯建设项目到永登县公安局指定地点进行安装，并承担在此过程中的所有费用。

7.2.乙方必须全力配合产品验证工作，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产品的验收和质检。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或乙方未按要求提供相应的服务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货并重新提供服务，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7.3.乙方在交货验收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

7.4.售后服务：本项目的所有货物中标人需提供2年质保服务。乙方收到甲方维修需求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解决问题；当时无法解决的设备问题，由乙方提供备用设备。

12500JH2012012